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8月8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6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董事张云栋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储昭武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长储昭武主持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张财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退休原因，张财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对张财广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许禄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许禄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许禄德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许禄德，男，54岁，毕业于天津大学投资经济专业，本科，中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部长、北京京城佳业物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

公司独立董事胡俞越、李明、张成思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提名董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同意提名许禄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详见公司2022-38号公告。

3、关于聘任许禄德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许禄德为公司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独立董事胡俞越、李明、张成思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了解了许禄德的学历、工作经历等情况，认为许禄德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聘任许禄德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38 号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